



運輸署

Transport Department

運輸署就SKDC(M)文件第227/16號的回應

西貢區議會
2016年11月1日會議文件
SKDC(M)文件第264/16號

本署檔號：TD NR 155/190-1(O)

電話號碼：2399 2438

傳真號碼：2391 0119

電郵文件

將軍澳坑口培成路38號

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3及4樓

西貢區議會

吳仕福主席

吳主席：

於2016年11月1日西貢區議會提出動議
要求新界的士可於將軍澳醫院、寶寧路健康中心
(包括母嬰健康院)及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外上落客

謝謝邱戊秀議員、王水生議員、李家良議員、劉偉章議員及邱玉麟議員對上述事項的關注。就上述動議，本署現謹覆如下：

目前，新界的士已可經坑口道直抵將軍澳醫院急症室。使用新界的士的市民如需前往醫院的其他部分(包括日間醫療大樓)，可利用醫院內的通道前往，院方已加設有關指示牌方便市民。

另一方面，市民現時可使用多種公共交通工具(包括專營巴士、專線小巴及市區的士)前往寶寧路健康中心及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，這些服務已能滿足整體的需求，因此政府無意調整新界的士的許可營業地區，及在這些路段增設新界的士上落客處。

謝謝議員們對上述事宜的關注。如對以上回覆有任何查詢，請與下方簽署人聯絡。

運輸署署長

(朱卓敬



代行)

2016年10月26日